

股票代碼：5452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8號
電話：(02)2269-666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2
(七)關係人交易	52~54
(八)質押之資產	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其 他	5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60
4.主要股東資訊	60
(十四)部門資訊	60~6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馬康華

日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



安侯達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信優科技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優科技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信優科技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時點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佶優科技集團為上櫃公司，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財務或業績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時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有效性；瞭解佶優科技集團之收入認列會計處理並評估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對交易模式進行瞭解；選定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樣本，核對相關表單憑證、交易內容及貿易條件等，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二、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應收帳款減損相關揭露請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佶優科技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占總資產44%，且應收帳款之減損存有公司管理階層之評估，故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時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收款有關控制點之有效性；取得應收帳款帳齡表執行審計抽樣，測試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亦檢視集團應收帳款備抵提列之政策及過去對應收帳款備抵提列之合理性，與本期估列之應收帳款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皆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佶優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佶優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佶優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佶優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佶優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佶優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信優科技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曉苓
會計師：
陳添波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四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77,757	16	540,104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113.12.31	\$ 888,406	21	796,001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73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824	-	86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7,360	-	9,318	-	2170		應付帳款			349,719	9	296,771	8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807,024	44	1,599,023	4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38,966	4	154,042	4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757,639	18	835,068	2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016	-	19,21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43,369	6	220,539	6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			727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4,375	1	40,29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4,136	-	4,638	-				
	<u>3,547,524</u>	<u>85</u>	<u>3,244,515</u>	<u>84</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4,498</u>	<u>-</u>	<u>1,515</u>	<u>-</u>				
										<u>1,401,292</u>	<u>34</u>	<u>1,272,263</u>	<u>3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三))	21,600	1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83,762	2	78,57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436,384	11	422,074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2,813	7	252,822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八)	56,155	1	61,453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89	-	4,04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57,955	1	59,42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6,550</u>	<u>-</u>	<u>15,512</u>	<u>-</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51	-	20,074	1						<u>383,414</u>	<u>9</u>	<u>350,955</u>	<u>9</u>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6,489	1	32,690	1						<u>1,784,706</u>	<u>43</u>	<u>1,623,218</u>	<u>42</u>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22	-	5,213	-													
	<u>617,256</u>	<u>15</u>	<u>600,930</u>	<u>16</u>													
資產總計	<u>\$ 4,164,780</u>	<u>100</u>	<u>3,845,445</u>	<u>100</u>													

(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楊淑玲



~5~

董事長：馬康華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5,641,612	100	\$ 5,406,2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u>5,030,592</u>	89	<u>4,856,847</u>	90
	營業毛利	<u>611,020</u>	11	<u>549,390</u>	10
6100	營業費用：				
6200	推銷費用	271,621	5	241,413	4
6300	管理費用	186,840	4	193,388	4
6450	研究發展費用	12,144	-	13,320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u>11,176</u>	-	<u>(1,292)</u>	-
	營業費用合計	<u>481,781</u>	9	<u>446,829</u>	8
	營業淨利	<u>129,239</u>	2	<u>102,561</u>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010	利息收入	12,997	-	12,109	-
7020	其他收入	16,115	-	16,040	-
75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519	-	21,715	-
	利息費用	<u>(45,429)</u>	-	<u>(42,722)</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02</u>	-	<u>7,142</u>	-
7900	稅前淨利	131,441	2	109,703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u>59,052</u>	1	<u>46,761</u>	1
	本期淨利	<u>72,389</u>	1	<u>62,942</u>	1
8310	其他綜合損益：				
833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833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u>(392)</u>	-	<u>(103)</u>	-
	價損益	<u>1,441</u>	-	<u>(103)</u>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441</u>	-	<u>(103)</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3,763	2	(17,06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2,696</u>	-	<u>(2,751)</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01,067</u>	2	<u>(14,318)</u>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02,508</u>	2	<u>(14,421)</u>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4,897</u>	<u>3</u>	<u>48,521</u>	<u>1</u>
861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5	母公司業主	\$ 59,241	1	44,212	1
862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	-	4,832	-
	非控制權益	<u>13,148</u>	-	<u>13,898</u>	-
		<u>\$ 72,389</u>	<u>1</u>	<u>62,942</u>	<u>1</u>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615	母公司業主	\$ 151,466	3	33,102	1
872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4,737	-
	非控制權益	<u>23,431</u>	-	<u>10,682</u>	-
		<u>\$ 174,897</u>	<u>3</u>	<u>48,521</u>	<u>1</u>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 0.40		0.33	
98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40</u>		<u>0.33</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40</u>		<u>0.3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林日旺



會計主管：楊淑玲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非控制 權益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87,637	161,630	233,365	93,952	138,988	(36,032)	(4,619)	2,074,921	(10,787)	176,728	2,240,862
本期淨利	-	-	-	-	44,212	-	-	44,212	4,832	13,898	62,9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007)	(103)	(11,110)	(95)	(3,216)	(14,4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212	(11,007)	(103)	33,102	4,737	10,682	48,52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403	-	(9,40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4,382)	-	-	(74,382)	-	-	(74,382)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53,301)	53,301	-	-	-	-	-	-
組織重組	-	-	-	-	(6,050)	-	-	(6,050)	6,050	-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7,226	7,226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87,637	161,630	242,768	40,651	146,666	(47,039)	(4,722)	2,027,591	-	194,636	2,222,227
本期淨利	-	-	-	-	59,241	-	-	59,241	-	13,148	72,3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33	90,784	(392)	92,225	-	10,283	102,5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074	90,784	(392)	151,466	-	23,431	174,89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16	-	(3,81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110	(11,11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315)	-	-	(22,315)	-	-	(22,31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5,265	5,265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87,637	161,630	246,584	51,761	170,499	43,745	(5,114)	2,156,742	-	223,332	2,380,07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日旺



~7~

會計主管：楊淑玲



董事長：馬康華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	131,441	109,703
折舊費用	38,477	47,392
攤銷費用	344	46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176	(1,292)
利息費用	45,429	42,722
利息收入	(12,997)	(12,10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55)	(3,740)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4,080)	-
租賃修改損失	-	9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77,394</u>	<u>73,53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	(17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9,669)	4,527
存貨	121,471	145,284
其他流動資產	(3,745)	(3,929)
其他金融資產	1,504	4,4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737)	(5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21,003)</u>	<u>149,57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38	(2,462)
應付帳款	33,794	3,406
其他應付款	(14,993)	(17,756)
其他流動負債	2,983	(1,1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1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4,340</u>	<u>(17,95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337</u>	<u>131,623</u>
調整項目合計	<u>80,731</u>	<u>205,155</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212,172	314,858
支付之利息	14,118	12,073
支付之所得稅	(46,385)	(42,6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1,589)</u>	<u>(39,310)</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8,316</u>	<u>244,94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3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244)	(118,5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5	5,743
取得無形資產	-	(372)
處分其他資產	5,267	-
其他金融資產	(25,109)	(68,4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6,895)</u>	<u>(181,60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71,334	(202,580)
舉借長期借款	-	78,399
其他應付款	-	21,399
租賃本金償還	(5,122)	(6,7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4	2,085
發放現金股利	(22,315)	(74,382)
非控制權益變動	3,76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7,661</u>	<u>(181,786)</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571	(6,4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7,653	(124,9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0,104	665,0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77,757</u>	<u>540,104</u>

董事長：馬康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日旺

~8~

會計主管：楊淑玲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8號，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日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原料之製造、買賣及電子材料之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12.31	112.12.31	
本公司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塑膠粒買賣及其 他商業業務等	100 %	100 %	
"	UNIC GROUP (BVI) COR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	UNIC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塑膠原料生產及 染色加工	100 %	100 %	
"	融輝算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0 %	- %	註6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塑膠原料加工買 賣及電子材料銷 售等業務	80 %	80 %	
"	新環材(香港)有限公司	塑膠粒買賣及其 他商業業務等	70 %	- %	註4
UNIC GROUP (BVI) CORP.	UNIC GROUP (CAYMAN) COR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 司	蘇州環材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原料、化工 產品、電子材料 及其他商業業務	100 %	100 %	註1
"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塑膠原料製造加 工及買賣	100 %	100 %	
蘇州環材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迪樂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塑膠原料之製造 加工及買賣	75 %	75 %	註2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塑膠原料製造及 買賣加工	100 %	100 %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塑膠原料之製造 加工及買賣	100 %	100 %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12.31	112.12.31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 LTD.	商品買賣	100 %	100 %	註3
"	FINE-BLEND POLYMER (THAILAND) CO., LTD.	塑膠原物料買賣	100 %	- %	註5

註1：蘇州優利通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更名為蘇州環材科技有限公司。

註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投資設立蘇州迪樂科技材料有限公司，投資股權為75%，投資金額為22,095千元，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對迪樂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增資11,295千元。

註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投資取得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 LTD. 100%股權，投資金額為44,198千元，相關交易請詳附註四(二)3說明。

註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投資設立新環材(香港)有限公司，投資股權70%，資本額2,07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注資。

註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投資設立FINE-BLEND POLYMER (THAILAND) CO., LTD.，投資股權100%，投資金額為109千元。

註6：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投資設立融燁算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股權為70%，投資金額為3,500千元。

3.合併公司之子公司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無償取得本公司董事及其之二等親(視為共同控制者)所持股公司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 LTD.及參與該公司之現金增資案計泰銖49,500千元(折合新台幣44,198千元)，總計100%股權。本公司參照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於編製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時，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損益中原屬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 LTD.原股東所享有之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項下。

4.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包含於應收帳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意圖立即或近期內出售應收帳款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惟包含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依據其經驗，360天後將無法向公司戶回收逾期金額。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現金流量避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1)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合併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回收，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或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已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權益，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4年～40年 |
| (2)機器設備 | 2年～15年 |
| (3)其他設備 | 2年～25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值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運輸設備及員工宿舍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

3.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	5年～ 7年
------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塑膠原料及電子材料

合併公司製造及買賣塑膠原料，並銷售予終端產品製造廠商或塑膠原料及電子材料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企業合併

- 1.合併公司若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 2.合併公司若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係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即合併而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購買子公司因交易經濟實質係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應以出售方原持有子公司之帳面價值入帳，並將子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前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原股東持有之股權於編制前期比較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時，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於編製前期比較綜合損益表，將子公司原股東認列之損益，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損)」。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九)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庫存現金	\$ 82	95
支票及活期存款	608,662	484,740
定期存款	69,013	55,269
	\$ 677,757	540,104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及匯率風險之暴險，請詳附註六(十九)。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3.12.31	11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1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824	86

1.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13.12.31		
	合約金額	幣 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USD 1,141	泰幣兌美元	最遲至 114.06.06
112.12.31			
	合約金額	幣 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USD 520	泰幣兌美元	最遲至 113.07.03
賣出遠期外匯	USD 232	美元兌泰幣	最遲至 113.05.31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3.12.31</u>	<u>112.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7,360</u>	<u>9,318</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3.12.31</u>	<u>112.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21,600</u>	<u>-</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做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3.12.31</u>	<u>112.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158,677</u>	<u>63,400</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1,670,378</u>	<u>1,545,863</u>
減：備抵損失	<u>(22,031)</u>	<u>(10,240)</u>
	<u>\$ 1,807,024</u>	<u>1,599,023</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3.12.31</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u>\$ 1,645,710</u>	0.10%	1,705
逾期30天以下	<u>120,229</u>	1.95%	2,350
逾期31~60天	<u>39,498</u>	4.65%	1,836
逾期61~90天	<u>8,934</u>	31.92%	2,852
逾期91~150天	<u>4,517</u>	69.09%	3,121
逾期151~180天	<u>2,004</u>	100%	2,004
逾期一年以上	<u>850</u>	100%	850
	<u>\$ 1,821,742</u>		<u>14,718</u>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17,572	0.05%	746
逾期30天以下	160,065	0.55%	885
逾期31~60天	20,620	2.90%	598
逾期61~90天	2,982	8.12%	242
逾期91~150天	503	49.30%	248
逾期181天~一年	672	100%	672
	\$ 1,602,414		3,391

合併公司針對個別客戶之應收票據及項評估信用風險，其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一年以上	\$ 7,313	100%	7,313
	112.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一年以上	\$ 6,849	100%	6,849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0,240	16,781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	11,176	(1,292)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4,956)
外幣換算損益	615	(293)
期末餘額	\$ 22,031	10,240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13.12.31	112.12.31
製成品	\$ 187,675	132,567
原物料	503,794	655,728
在途存貨	66,170	46,773
	\$ 757,639	835,068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銷售成本	\$ 5,031,048	4,855,82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43)	1,034
其他	(13)	(14)
合 計	\$ 5,030,592	4,856,847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存貨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已列報為銷貨成本減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並認列為銷貨成本。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39,228	458,952	193,712	135,787	17	1,027,696
增 添	-	1,980	9,055	7,997	9,212	28,244
處 分	-	-	(793)	(3,839)	(18)	(4,6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9,802	20,598	9,623	6,180	500	46,70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249,030	481,530	211,597	146,125	9,711	1,097,993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3,623	457,701	191,129	136,979	121	919,553
增 添	105,126	9,562	1,782	2,054	-	118,524
處 分	-	(2,658)	(95)	(1,600)	-	(4,353)
重分類	-	(1,776)	104	(356)	(104)	(2,1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9	(3,877)	792	(1,290)	-	(3,89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39,228	458,952	193,712	135,787	17	1,027,696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351,250	146,094	108,278	-	605,622
折 舊	-	11,093	12,324	7,018	-	30,435
處 分	-	-	(775)	(3,605)	-	(4,3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431	7,273	5,228	-	29,93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379,774	164,916	116,919	-	661,609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337,780	132,802	105,018	-	575,600
折 舊	-	18,564	13,068	5,968	-	37,600
處 分	-	(957)	(64)	(1,329)	-	(2,350)
重分類	-	(740)	-	(246)	-	(9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397)	288	(1,133)	-	(4,24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51,250</u>	<u>146,094</u>	<u>108,278</u>	<u>-</u>	<u>605,622</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49,030</u>	<u>101,756</u>	<u>46,681</u>	<u>29,206</u>	<u>9,711</u>	<u>436,384</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133,623</u>	<u>119,921</u>	<u>58,327</u>	<u>31,961</u>	<u>121</u>	<u>343,953</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39,228</u>	<u>107,702</u>	<u>47,618</u>	<u>27,509</u>	<u>17</u>	<u>422,074</u>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一一二年度為興建廠房與長期發展計畫購入泰國當地土地，土地取得成本105,126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完成所有權登記。

合併公司之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 使用權資產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9,013	19,715	1,001	79,729
增 添	-	456	-	4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520	1,094	77	1,69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9,533</u>	<u>21,265</u>	<u>1,078</u>	<u>81,876</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9,193	18,721	8,465	86,379
增 添	-	1,361	-	1,361
本期除列	-	-	(7,473)	(7,4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0)	(367)	9	(53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9,013</u>	<u>19,715</u>	<u>1,001</u>	<u>79,729</u>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676	11,882	718	18,276
提列折舊	1,679	4,687	205	6,5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86	723	65	87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441</u>	<u>17,292</u>	<u>988</u>	<u>25,72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898	7,767	5,375	17,040
提列折舊	1,806	4,341	2,174	8,321
本期除列	-	-	(6,836)	(6,8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	(226)	5	(24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676</u>	<u>11,882</u>	<u>718</u>	<u>18,276</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52,092</u>	<u>3,973</u>	<u>90</u>	<u>56,155</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53,337</u>	<u>7,833</u>	<u>283</u>	<u>61,453</u>
(八)投資性不動產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6,110	74,114	110,22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6,110</u>	<u>74,114</u>	<u>110,224</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6,110	74,114	110,22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6,110</u>	<u>74,114</u>	<u>110,224</u>	
折 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50,798	50,798	
本年度折舊	-	1,471	1,47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2,269</u>	<u>52,26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49,327	49,327	
本年度折舊	-	1,471	1,47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0,798</u>	<u>50,798</u>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36,110	21,845	57,955
民國112年1月1日	\$ 36,110	24,787	60,897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6,110</u>	<u>23,316</u>	<u>59,426</u>

公允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180,859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167,423

投資性不動產為合併公司因營運規劃而不再使用而轉出租賺取租金之商用不動產，且未收取或有租金。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採用之收益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13年度	112年度
台中區	1.82%	0.63%
林口區	0.39%	0.68%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短期借款

	113.12.31	112.12.31
信用狀借款	\$ 228,371	269,735
擔保銀行借款	<u>660,035</u>	<u>526,266</u>
	<u>\$ 888,406</u>	<u>796,001</u>
尚未使用額度	<u>\$ 2,766,027</u>	<u>2,519,575</u>
利率區間	<u>1.81%~6.75%</u>	<u>1.75%~7.02%</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擔保銀行借款	THB	4.36%~4.50%	2033.11.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THB	4.36%~4.50%	
合 計			\$ <u>83,762</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11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THB	4.50%	2033.11.1
尚未使用額度			\$ <u>-</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流 動	\$ <u>4,136</u>	<u>4,638</u>
非 流 動	\$ <u>289</u>	<u>4,046</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77</u>	<u>438</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u>11,583</u>	<u>20,29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699</u>	<u>719</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 賃)	\$ <u>1,938</u>	<u>3,23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9,619</u>	<u>31,393</u>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設備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合併公司承租機器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五年，該等租賃為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u>14,977</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14,977</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合併公司之泰國子公司之員工適用之退休金制度，亦採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並依當地勞動法令規定進行精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3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94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26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833)
計畫支付之福利	(44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1,04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4,977</u>

(3)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84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415</u>
	<u>\$ 2,263</u>
營業費用	<u>\$ 2,263</u>

(4)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3.12.31</u>
折現率	2.47 %
未來薪資增加	6.00 %

民國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0年。

(5)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度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 (452)	47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50%)	435	(417)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於泰國子公司之員工，分別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309千元及10,404千元。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5,418	44,25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86	144
	<hr/> 35,604	<hr/> 44,402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hr/> 23,448	<hr/> 2,359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hr/> \$ 59,052	<hr/> 46,761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hr/> \$ 22,696	<hr/> (2,751)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
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 131,441	\$ 109,703
稅前淨利		
依各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6,525	46,402
不可扣抵之費用	3,722	1,615
前期低(高)估	186	1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46	3,178
其 他	(1,427)	(4,578)
所得稅費用	<u>\$ 59,052</u>	<u>\$ 46,761</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 投資利益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32,606	20,216	252,82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8,397	658	19,05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0,936	10,93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51,003</u>	<u>31,810</u>	<u>282,813</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25,150	20,216	245,3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7,456	-	7,45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32,606</u>	<u>20,216</u>	<u>252,822</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760	8,314	20,074	
(借記)貸記損益表	-	(4,393)	(4,39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1,760)	-	(11,7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 兌換差額	-	230	23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151</u>	<u>4,151</u>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009	3,217	12,226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097	5,097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751	-	2,75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760	8,314	20,074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32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48,76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09,657	109,657
已失效認股權	51,187	51,187
其 他	786	786
	\$ 161,630	161,63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並為配合本公司長期穩定發展之需要，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應考量所屬產業環境及盈餘狀況、未來資本支出之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等情形後，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八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15	<u>22,315</u>	\$ 0.50	<u>74,38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25	<u>37,191</u>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非控制權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7,039)	(4,722)	194,636
本年度淨利	-	-	13,14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 差額	90,784	-	10,2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92)	-
非控制權益增減變動	-	-	5,26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3,745</u>	<u>(5,114)</u>	<u>223,332</u>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非控制權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6,032)	(4,619)	176,728
本年度淨利	-	-	13,89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 差額	(11,007)	-	(3,2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3)	-
非控制權益增減變動	-	-	7,22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47,039)</u>	<u>(4,722)</u>	<u>194,636</u>

(十五)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 59,241	44,212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832
	<u>\$ 59,241</u>	<u>49,04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8,764	148,764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0.40	0.3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0.03
	<u>\$ 0.40</u>	<u>0.33</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 59,241	44,212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832
	<u>\$ 59,241</u>	<u>49,04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8,764	148,764
員工酬勞之影響	75	10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48,839</u>	<u>148,870</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0.40	0.3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0.03
	<u>\$ 0.40</u>	<u>0.33</u>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大陸	\$ 2,472,976	2,418,748
泰國	2,425,250	2,270,713
越南	359,277	200,048
馬來西亞	76,952	70,982
歐盟	35,128	282,557
台灣	24,657	30,697
其他國家	<u>247,372</u>	<u>132,492</u>
	<u>\$ 5,641,612</u>	<u>5,406,237</u>
主要產品：		
塑膠粒	\$ 4,167,889	3,735,667
工程塑膠粒	1,034,297	1,253,646
環保材料	420,733	398,390
其他	<u>18,693</u>	<u>18,534</u>
	<u>\$ 5,641,612</u>	<u>5,406,237</u>

2.合約餘額

	<u>113.12.31</u>	<u>112.12.31</u>	<u>112.1.1</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1,829,055	1,609,263	1,628,524
減：備抵損失	<u>(22,031)</u>	<u>(10,240)</u>	<u>(16,781)</u>
合 計	<u>\$ 1,807,024</u>	<u>1,599,023</u>	<u>1,611,743</u>

應收款項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00千元及1,6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千元及9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利息收入	\$ <u>12,997</u>	\$ <u>12,109</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租金收入	\$ <u>16,115</u>	\$ <u>16,04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u>5,971</u>	\$ <u>4,11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 <u>574</u>	\$ <u>3,513</u>
處分其他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u>5,035</u>	\$ <u>3,740</u>
其　　他	\$ <u>6,939</u>	\$ <u>10,350</u>
	<u>\$ 18,519</u>	<u>\$ 21,715</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利息費用	\$ <u>45,429</u>	\$ <u>42,722</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 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49,719	349,719	349,719	-	-	-	-
銀行借款	972,895	1,006,846	683,019	223,282	12,165	34,208	54,172
其他應付款	138,966	138,966	138,966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	1,573	1,573	-	-	577	996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425	4,500	2,420	1,878	202	-	-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824	37,718	37,718	-	-	-	-
流 入	-	(36,894)	(36,894)	-	-	-	-
	<u>\$ 1,468,402</u>	<u>1,502,428</u>	<u>1,174,948</u>	<u>225,160</u>	<u>12,944</u>	<u>35,204</u>	<u>54,172</u>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96,771	296,771	296,771	-	-	-	-
銀行借款	874,576	906,219	722,557	89,579	11,309	31,813	50,961
其他應付款	154,042	154,042	154,042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	1,569	1,569	-	-	611	958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684	9,026	2,368	2,368	4,095	195	-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	22,748	22,748	-	-	-	-
流 入	(87)	(22,835)	(22,835)	-	-	-	-
	<u>\$ 1,335,555</u>	<u>1,367,540</u>	<u>1,175,651</u>	<u>91,947</u>	<u>16,015</u>	<u>32,966</u>	<u>50,961</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6,229	32.79	1,187,949	35,776	30.71	1,098,68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335	32.79	961,895	35,116	30.71	1,078,412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或貶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1,303千元及1,01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971千元及4,112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減少或增加2,952千元及3,34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計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600	-	21,600	21,60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7,360</u>	-	-	<u>7,360</u>
小計	<u>28,960</u>	-	21,600	<u>7,360</u>
				<u>28,96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77,757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07,024	-	-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243,369	-	-	-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u>36,489</u>	-	-	-
小計	<u>2,764,639</u>	-	-	-
合計	<u>\$ 2,793,599</u>	-	<u>21,600</u>	<u>7,360</u>
				<u>28,96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一流動	\$ 824	-	824	8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972,895	-	-	-
應付帳款	349,719	-	-	-
其他應付款	138,966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573	-	-	-
租賃負債	<u>4,425</u>	-	-	-
小計	<u>1,467,578</u>	-	-	-
合計	<u>\$ 1,468,402</u>	-	<u>824</u>	<u>824</u>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173	-	173	-	1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0,10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99,02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0,539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2,690	-	-	-	-
小計	2,392,356	-	-	-	-
合計	\$ 2,401,847	-	173	9,318	9,4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 86	-	86	-	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874,576	-	-	-	-
應付帳款	296,771	-	-	-	-
其他應付款	154,042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 負債)	1,569	-	-	-	-
租賃負債	8,684	-	-	-	-
小計	1,335,642	-	-	-	-
合計	\$ 1,335,728	-	86	-	86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惟合併公司因參與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翔耀私募有未能於三年內出售限制，故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並依選擇權定價模型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及可類比國內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2.2)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3年1月1日		\$ 9,31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58)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7,360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2年1月1日	\$ 9,421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3)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9,318</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其中與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1,958)	(103)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可類比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113.12.31為 2.13、0及 112.12.31為 1.78、2.5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113.12.31及 112.12.31皆為 25%)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3%	\$ 221 (221)		
		流通性折價比率	3%	<u>295</u> (295)		
				\$ <u>516</u> (516)		
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3%	\$ 276 (276)		
		流通性折價比率	3%	<u>369</u> (369)		
				\$ <u>645</u> (645)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集團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集團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定期覆核各項管理規章之導詢情形。

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集團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持續檢視客戶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或保證，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提列備抵減損損失。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象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個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評估合併公司每一客戶之基本資料，分析其信用評等，給予不同之授信額度及交易條件；並定期檢視重大客戶之信用額度。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群組損失組成部分。群組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提供財務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或被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合併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766,027千元及2,519,575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指引。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避險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人民幣、馬幣、泰銖、越南盾及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

合併公司針對部分以美金計價之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進行避險，以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之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

(二十一)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負債總額	\$ 1,784,706	1,623,21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677,757)</u>	<u>(540,104)</u>
淨負債	1,106,949	1,083,114
權益總額	<u>2,380,074</u>	<u>2,222,227</u>
資本總額	<u>\$ 3,487,023</u>	<u>3,305,341</u>
負債資本比率	<u>31.74 %</u>	<u>32.77 %</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收 購</u>	<u>及其他</u>	<u>113.12.31</u>
長期借款	\$ 78,575	-	-	5,914	84,489
短期借款	796,001	71,334	-	21,071	888,406
租賃負債	<u>8,684</u>	<u>(5,122)</u>	-	863	4,42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883,260</u>	<u>66,212</u>	-	<u>27,848</u>	<u>977,320</u>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收 購</u>	<u>及其他</u>	<u>112.12.31</u>
長期借款	\$ -	78,399	-	176	78,575
短期借款	997,267	(202,580)	-	1,314	796,001
租賃負債	<u>14,713</u>	<u>(6,707)</u>	-	678	8,68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011,980</u>	<u>(130,888)</u>	-	<u>2,168</u>	<u>883,26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其他關係人資訊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永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清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優利通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合併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元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信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林乾隆	合併子公司董事長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林忻諭	合併子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殷曉涵	合併子公司董事長
蘇州艾一旺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JENWARA AKARASMIT	"
KANTIYAWAN ARIYABENJABARAME	"
JAROENSAK JAROENTHANGVITH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可資比較，關係人付款條件為預付～O/A月結30天，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為即期信用狀～O/A月結60天。

民國一一三年度，向實質關係人進貨係為賺取勞務收入，合併公司乃於出售時將其相關收入及成本沖銷，金額為44,755千元沖銷以淨額表達，惟其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不符合除列要件，故仍以總額列示。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3.12.31</u>	<u>112.12.31</u>
其他金融資產-非 流動(註)	殷曉涵	\$ 9,122	7,225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3	469
		<u>\$ 9,135</u>	<u>7,694</u>

註：主係為應收股款。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3.12.31</u>	<u>112.12.31</u>
其他應付款(註)	林忻諭	\$ 18,963	39,083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46	5
		<u>\$ 19,109</u>	<u>39,088</u>

註：主係為股東代墊款。

4.租 貸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3年，合約總價為780千元。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利息支出為2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65千元及683千元。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　　他

(1)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收取租金及其他收入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878	\$ 5,668

(2)合併公司支付其他關係人什項支出，列報為營業費用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92	\$ 324

(3)合併公司之子公司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取得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無償贈與合併公司—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 LTD.25,000股之股份，請附註四(二)3之說明。

(4)合併公司之子公司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因當地法令規定，須由當地人持有半數以上股份之公司才能將土地移轉過戶，故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委託其他關係人代持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 LTD.51%股份，合併公司已透過合約之法律程序進行保全措施。

(5)合併公司之子公司FINE-BLEND POLYMER (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成立，因當地法令規定由當地人持有半數以上股份之公司能儘快成立，公司考量訂單爭取不易，故委託其他關係人代持FINE-BLEND POLYMER (THAILAND) CO., LTD.51%股份，合併公司已透過合約之法律程序進行保全措施。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112	\$ 24,121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	\$ 329,426	326,224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57,955	59,426
使用權資產	"	23,831	24,7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02,387	94,2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金	27,186	25,465
合　　計		<u>\$ 540,785</u>	<u>530,065</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單位：千元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113.12.31	112.12.31
美 金	\$ 1,461	1,664
泰 幣	8,444	4,070

(二)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如下：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LTD. 為中長期發展需求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簽立建廠工程合約，並經當地董事會決議委託 Ming Kwang Engineering Co.,Ltd. 承攬建造廠房工程合約，合約總價為泰銖 92,380 千元(折合新台幣約為 88,694 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依約支付簽約金為泰銖 6,000 千元(折合新台幣約為 5,761 千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未完工程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760	135,843	184,603	44,553	122,331	166,884
勞健保費用	1,856	6,357	8,213	1,622	5,643	7,265
退休金費用	1,200	10,372	11,572	1,022	9,382	10,404
董事酬金	-	2,205	2,205	-	2,110	2,1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07	16,136	16,743	481	13,440	13,921
折舊費用	21,116	17,361	38,477	21,156	26,236	47,392
攤銷費用	53	291	344	27	433	460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黃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	黃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UNIC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	其他應 收款	是	32,835	-	-	2.30%	2	-	營業週轉	-	無	-	87,024	87,024
1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優利蘇州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32,835	-	-	2.30%	2	-	營業週轉	-	無	-	87,024	87,024
2	佶優泰國有限公 司	UNI LIFE INTERNATION AL TRADING(T HAILAND)CO., LTD	其他應 收款	是	28,803	28,803	28,803	3.70%	2	-	營業週轉	-	無	-	323,406	323,406
3	優利蘇州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	蘇州迪樂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36,486	36,486	36,486	3.10%	2	-	營業週轉	-	無	-	417,195	417,19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本公司輸入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輸入業務往來金額。

註4：個別資金貸與之限額：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5：資金貸與總限額：資金貸與之總額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6：上述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4)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佶優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2	2,156,742	1,203,168	1,073,761	212,385	200,287	49.86 %	2,156,742	Y	N	N
0	佶優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UNIC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2	2,156,742	98,505	98,355	73,349	-	4.57 %	2,156,742	Y	N	N
0	佶優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	2	2,156,742	306,326	186,875	153,895	17,552	8.68 %	2,156,742	Y	N	Y
1	優利(蘇州)科技 材料有限公司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 限公司	2	1,042,988	46,037	45,608	45,608	-	4.37 %	1,042,988	Y	N	Y
1	優利(蘇州)科技 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迪樂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	2	1,042,988	91,216	91,216	82,094	-	8.75 %	1,042,988	Y	N	Y
2	UNIC TECHNOLOGY(THAILAND)CO., LTD	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 Ltd.	2	808,515	181,387	178,579	84,489	-	22.09 %	808,515	Y	N	N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係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4：對直、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100%，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0%。

註5：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恆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4	7,360	1.10 %	7,360	1.10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能海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	1.21 %	-	1.21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	21,600	1.38 %	21,600	1.38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称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銷貨)	(286,253)	(61.56)%	0/A月結 90~120天	-	-	126,758	95.66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進貨	286,253	42.71 %	0/A月結 90~120天	-	-	(126,758)	(65.42)%
優利(蘇州)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	福清優利新材料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銷貨)	(332,224)	(19.44)%	0/A月結 90~120天	-	-	185,320	23.57 %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 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 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進貨	332,224	49.90 %	0/A月結 90~120天	-	-	(185,320)	(76.46)%
優利(蘇州)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銷貨)	(156,358)	(9.14)%	0/A月結 90~120天	-	-	47,694	6.07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 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進貨	156,358	23.33 %	0/A月結 90~120天	-	-	(47,694)	(24.62)%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 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 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銷貨)	(126,885)	(16.31)%	0/A月結 90~120天	-	-	54,551	14.01 %
優利(蘇州)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	福清優利新材料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進貨	126,885	8.30 %	0/A月結 90~120天	-	-	(54,551)	(20.34)%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5,675	-	-	-	77,297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5,320	2.57	-	-	48,643	-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6,758	2.48	-	-	49,811	-

註1：係包含非銷售交易產生之其他應收款。

註2：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帳款	125,675	月結120天	3 %
0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1	"	45,068	月結120天	1 %
1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286,253	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 必要費用加成1.5%-5%	5 %
1	"	"	2	應收帳款	126,758	O/A 月結90-120天	3 %
2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56,358	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 必要費用加成1.5%-5%	3 %
2	"	"	2	應收帳款	47,694	月結120天	1 %
2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332,224	成本加成4-6%	6 %
2	"	"	3	應收帳款	185,320	月結120天	4 %
3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126,885	成本加成4-6%	2 %
3	"	"	3	應收帳款	54,551	月結120天	1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1)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 (2)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3)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上開揭露標準金額，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係以合併總資產超過1%為揭露標準；若屬損益科目者，係以合併總營收超過1%為揭露標準；進銷交易及應收付帳款僅揭露銷貨交易、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沖銷金額。

註5：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佶優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塑膠粒貿賣及 其他商業業務	480,996	480,996	123,867	100.00 %	785,444	100.00 %	22,129	22,129	子公司
"	UNIC GROUP (BVI)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	控股公司	296,406	296,406	9,151	100.00 %	1,025,415	100.00 %	47,680	47,680	子公司
"	Unic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	越南	塑膠原料生產 及染色加工	137,028	137,028	-	100.00 %	127,433	100.00 %	(2,443)	(6,339)	子公司/差異係投 資成本與可辨認淨 資產公平價值間之 差額攤銷
"	融烨算力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散熱器（鍋 爐、電腦、通 訊設備、汽車 專用除外）製 造	3,500	-	350	70.00 %	3,484	70.00 %	(23)	(16)	子公司
UNIC GROUP (BVI) CORP.	UNIC GROUP (CAYMAN) CORP.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295,372	295,372	9,121	100.00 %	1,025,001	100.00 %	47,649	47,649	孫公司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塑膠原料生產 及染色加工	224,568	224,568	2,189	100.00 %	808,166	100.00 %	44,305	43,957	孫孫公司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Malaysia	塑膠原料生產 及染色加工	169,947	169,947	13,274	100.00 %	217,559	100.00 %	5,316	5,316	孫孫公司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 O., LTD	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THAIL AND) CO., LTD.	Thailand	商品買賣	44,198	44,198	520	100.00 %	37,722	100.00 %	(2,421)	(2,421)	孫孫公司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 O., LTD	FINE-BLEND POLYMER(THAIL AND) CO., LTD.	Thailand	塑膠原料生產 及染色加工	109	-	500	100.00 %	86	100.00 %	(33)	(33)	孫孫公司

註1：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其中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

註2：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註2)	主要營業 項目	資收 資本額 (註1)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 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優利(蘇州)科技材 料有限公司(註 2(二)、5)	塑膠原料生產及 染色加工	721,270	二	475,877	-	475,877	56,119	80.00 %	80.00 %	44,895	834,391	-
福清優利新材料有 限公司(註2(二))	"	136,824	三	-	-	-	25,222	80.00 %	80.00 %	20,360	159,596	-
蘇州環材科技有限 公司(註2(二))	塑膠化工產品及 汽車飾件之銷售 與企業管理諮詢 等	41,047	三	-	-	-	5,974	80.00 %	80.00 %	4,779	38,114	-
蘇州迪樂科技材料 有限公司(註 2(二))	包裝材料及製品 銷售等	45,608	三	-	-	-	7,724	60.00 %	60.00 %	4,634	31,796	-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475,877	478,159	1,428,04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一)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二)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三)其他-自結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其中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

註4：限額係依八千萬，或淨值或合併淨值百分之六十，取其較高者。

註5：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係信優科技(股)公司投資信優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註6：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402,501	17.07 %
馬康華		8,426,008	5.66 %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五個應報導部門：台灣部門、大陸蘇州部門、馬來西亞部門、泰國部門及越南部門，台灣部門係於台灣主要從事塑膠原料之製造、買賣及電子材料之銷售等。大陸蘇州部門係於大陸地區從事塑膠原料加工、買賣及電子材料之銷售等業務。馬來西亞部門係於馬來西亞地區從事塑膠原料加工、買賣等。泰國部門係於泰國地區從事塑膠原料加工、買賣等業務。越南部門係於越南地區從事塑膠原料加工、買賣等業務。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u>113年度</u>	<u>台灣部門</u>	<u>大陸部門</u>	<u>馬來西亞 部 門</u>	<u>泰國部門</u>	<u>越南部門</u>	<u>調整 及銷除</u>	<u>合 計</u>
<u>收 入：</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74,943	1,988,318	75,059	2,602,276	201,016	-	5,641,612	
部門間收入	464,992	634,824	-	24,658	5,888	(1,130,362)	-	
<u>收入總計</u>	<u>\$ 1,239,935</u>	<u>2,623,142</u>	<u>75,059</u>	<u>2,626,934</u>	<u>206,904</u>	<u>(1,130,362)</u>	<u>5,641,612</u>	
<u>應報導部門損益</u>	<u>\$ 200,758</u>	<u>116,384</u>	<u>5,640</u>	<u>54,479</u>	<u>(1,771)</u>	<u>(244,049)</u>	<u>131,441</u>	
 <u>112年度</u>								
<u>收 入：</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79,830	1,908,310	70,982	2,382,014	165,101	-	5,406,237	
部門間收入	582,462	427,829	16,332	65,187	859	(1,092,669)	-	
<u>收入總計</u>	<u>\$ 1,462,292</u>	<u>2,336,139</u>	<u>87,314</u>	<u>2,447,201</u>	<u>165,960</u>	<u>(1,092,669)</u>	<u>5,406,237</u>	
<u>應報導部門損益</u>	<u>\$ 119,957</u>	<u>122,504</u>	<u>7,009</u>	<u>11,252</u>	<u>1,401</u>	<u>(152,420)</u>	<u>109,703</u>	
<u>應報導部門資產</u>								
113年12月31日	<u>\$ 5,912,934</u>	<u>2,200,741</u>	<u>219,403</u>	<u>1,427,313</u>	<u>174,443</u>	<u>(5,770,054)</u>	<u>4,164,780</u>	
112年12月31日	<u>\$ 5,528,705</u>	<u>1,897,678</u>	<u>197,542</u>	<u>1,329,145</u>	<u>162,043</u>	<u>(5,269,668)</u>	<u>3,845,445</u>	
<u>應報導部門負債</u>								
113年12月31日	<u>\$ 913,115</u>	<u>856,613</u>	<u>1,844</u>	<u>580,973</u>	<u>89,255</u>	<u>(657,094)</u>	<u>1,784,706</u>	
112年12月31日	<u>\$ 953,512</u>	<u>734,306</u>	<u>3,661</u>	<u>584,979</u>	<u>74,412</u>	<u>(727,652)</u>	<u>1,623,218</u>	

註1：台灣部門係由本公司、信優香港有限公司、UNIC GROUP(BVI) CORP.、UNIC GROUP(CAYMAN) CORP.及融輝算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成；大陸部門係由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福清優利新材料有限公司、蘇州迪樂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及蘇州環材科技有限公司組成；泰國部門係由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UNI LIFE INTERNATIONAL TRADING (THAILAND) CO.,LTD.及FINE-BLEND POLYMER (THAILAND) CO.,LTD.組成。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塑膠粒	\$ 4,167,889	3,735,667
工程塑膠粒	1,034,297	1,253,646
環保材料	420,733	398,390
其 他	<u>18,693</u>	<u>18,534</u>
合 計	<u>\$ 5,641,612</u>	<u>5,406,237</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來自外部客戶收入：</u>		
臺 灣	\$ 24,657	30,697
中 國	2,472,976	2,418,748
泰 國	2,425,250	2,270,713
越 南	359,277	200,048
馬來西亞	76,952	70,982
歐盟國家	35,128	282,557
其他國家	<u>247,372</u>	<u>132,492</u>
合 計	<u>\$ 5,641,612</u>	<u>5,406,237</u>
<u>地 區 別</u>		
<u>非流動資產：</u>		
台 灣	\$ 231,832	235,902
中 國	64,121	59,255
泰 國	199,497	186,204
馬來西亞	1,512	1,466
越 南	<u>58,054</u>	<u>65,339</u>
合 計	<u>\$ 555,016</u>	<u>548,166</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之10%。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451 號

會員姓名：
(1) 江曉苓
(2) 連淑凌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86266274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1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01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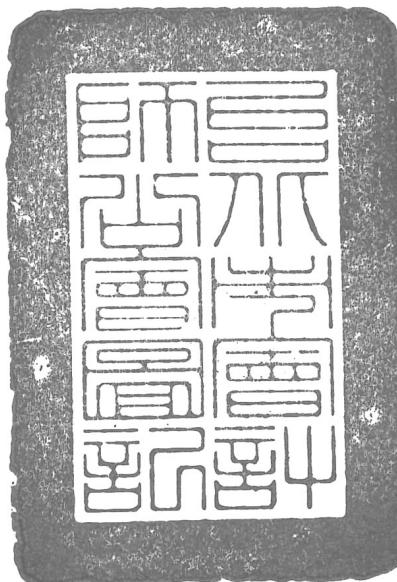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江曉苓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連淑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

